

# 武汉市新洲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

## 关于加强9月份安全生产风险防范应对工作的提示函

各街镇，区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区属企业：

9月，天气转凉，气候适宜，企业迎来了生产经营的黄金时期。同时，伴随着开学季、中秋国庆小长假的到来，道路交通、景区景点、游乐场所、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增大。为深刻汲取近期国内外安全事故教训，全面落实省市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坚决克服群众密集出行、生产经营满负荷运行、施工旺季抢进度抢工期等因素影响，有力防范和有效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现就9月份安全生产工作提示如下：

### 一、近期典型事故案例

8月2日，山西省晋城市高平市陈区镇王家河村乾元明胶有限公司工人在没有佩戴防护用品的情况下进入排污池，致4人死亡、5人中毒受伤。

8月7日，S206线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当铺地乡关家营村路段一辆货车在行驶中失控冲进集市，致3人死亡、3人受伤。

8月13日，武汉市江北快速公路西港路段发生一起交通事故，致2人死亡、3人受伤。

8月15日，山东省郓城县锦绣城E区项目发生了一起高处坠落事故，致5人死亡。

8月18日，贵州省黎平县肇兴镇肇兴村“梦幻肇兴”客栈发生一起火灾，致9人遇难、2人受伤。

8月19日，武汉市经开区（汉南）纱帽兴城大道提升改造工程一标段项目发生一起井下中毒事故，致2人死亡。

8月20日，江苏省南京市104国道南京花旗营段，一辆城际公交车因乘客携带的锂电池自燃，致2人死亡、5人局部烫伤。

8月21日，安徽省阜阳市一重型货车沿317省道行驶至阜南县许堂路口时，追尾正在等待红灯放行的小型轿车，致4人死亡。

8月21日，陕西省延川县新泰煤矿发生一起闪爆事故导致11人死亡。经核查下井90人，升井81人、9人被困井下。升井人员中有2名重伤人员经抢救无效死亡。井下被困9人全部找到，均无生命体征。

8月23日，山西省忻州市五台县境内的沧榆高速凤凰岭隧

道内一辆大巴车行驶时撞击隧道内墙，致5人死亡，多人受伤。

## 二、我区9月安全生产风险防范应对工作提示

**（一）有限空间。**九月仍是有限空间事故的高发期，由于温度较高、湿度大，有毒有害气体容易挥发、聚集，人员如果在防护不到位的情况下，贸然进入各类污水池、污水管道、环保设施设备、罐体等有限空间，易发生中毒、窒息、燃爆事故。要督促企业加强有限空间作业的安全管理，严格落实“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和作业审批等工作要求，扎实做好有限空间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二）城镇燃气。**当前，烧烤店、小餐饮用气需求旺盛，液化瓶装气储存、充装、销售、运输及运营的商业用气场所违规违章使用燃气设施存在安全风险，还有违规施工损坏燃气管线造成燃气泄漏以及居民安全意识淡薄、存在不安全使用燃气的风险。要结合城镇燃气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加大餐饮用气场所安全检查。督促燃气企业入户安检和宣传，督促餐饮店等燃气使用生产经营单位加强燃气用具、连接软管、减压阀和燃气泄漏报警装置等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加强燃气安全使用知识宣传，增强居民用户的安全意识。

**（三）建筑施工。**暑伏高温天气将过，建筑施工将因赶工期而加快进程，起重机械、脚手架、高支模容易因管理、维护不

到位、违规操作发生坍塌、高坠等事故。同时，长时间、高频次的作业可能导致设备带病运转、安全防护缺失、作业人员疲劳、违章操作等问题突出，安全事故风险增大。要督促企业加强市政房屋、地铁隧道、公路桥梁等建设项目的巡查检查，及时排查施工现场的机械设备和高空作业等重点部位和环节，严格落实防坍塌、防坠落安全措施。要加强施工工地消防安全工作，严禁违章动火、违规用电，全面排查整治火灾隐患。

**（四）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企业超负荷生产、非法运输、非法储存等非法违法行为隐蔽、流动性很强，易引发生产安全事故。要加强对重点部位、库房、罐区、设备、管道线路的防雷、防雨、防潮以及防泄漏措施的检查巡查，发现积水及时清理，严防淹泡引起的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要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仓储、装卸运输、检修施工等各项特种安全管理，坚决杜绝“三违”行为。

**（五）道路交通。**9月，进入秋收农忙，又逢中秋国庆假期，出行客流及生产物流迎来高峰，人流、车流、物流持续增多，加之秋季能见度低及“秋乏”现象，易出现超速行驶、疲劳驾驶、超载超限、违法载人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要紧盯桥梁隧道、急弯长坡、交叉路口等高风险路段，全面排查道路安全防护设施、警示提示标识，加强针对性执法检查和教育劝导，维护路面秩序。要宣传引导假期出行群众提前关注交通路

况，合理规划出行时间和路线。

**（六）消防。**天气逐渐干燥，加之商场囤货、仓库积压、物流饱和，购物、餐饮、娱乐场所致灾因素增多，火灾风险增大。中秋国庆假期，旅游景区、酒店民宿火灾风险增大。要紧密切结合季节火灾特点和消防工作实际，综合分析研判消防安全形势，强化消防安全检查，规范用火用电用气行为，研究制定并落实配套的人防、物防、技防措施。

**（七）工贸。**秋季空气干燥，人体、设备设施易产生静电，加大火灾或爆炸等事故风险；企业加大生产力度，易出现员工疲劳、重大危险源管控不到位以及一些老旧、带病设备维护不到位等问题；各类检维修作业增多，易出现作业过程管理不到位，特别是大风天气高处作业安全风险较高。要加强对电气设备、防静电装置、探测报警装置等设备设施的检查，做好静电防护等安全措施落实。要全面加强检维修作业前的安全培训教育，规范作业现场管理。

**（八）文化旅游。**中秋国庆长假期间，出行车辆人流大幅增加，要确保各旅游景点、景区和网红打卡点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严防拥堵、踩踏；要加大对景区的燃气、用电、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以及景区内部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未开放的景区和区域要强化警示管控措施，同时提示市民在外出旅游时，增强自我安全防护意识。

**（九）学校安全。**随着开学季的到来，校园安全需要引起注意。暑期学校各类设施设备大多停用，加之受近期持续高温高湿天气影响，设施设备安全条件可能发生变化。另外，学生之间嬉戏打闹，课间、放学密集上下楼时相互追逐等行为，容易引起踩踏、挤压等校园安全事故。要积极开展安全主题教育，上好“开学安全第一课”，提高学生预防安全事故的能力。要针对学校建筑、实验室、特种设备、燃气管道等设施设备开展安全大排查，做好校车安全检测，加强校车驾驶员和随车照管人员的教育管理。要紧盯重点危险水域、重点学生群体、安全责任落实，切实做好预防中小学生溺水事故工作。

**（十）城市运行。**入秋以后，企业生产经营任务陆续加重，供电、供水、供气的压力也随之增大，行业管理部门和运营单位要持续组织线路、管网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各类应急预案演练，运维、检修、巡视等人员加强防范意识，加大各类设备、设施的检修、维护力度，避免系统出现故障，维护城市的稳定运行。

各街镇、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深刻吸取近期典型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抓好安全监管工作，牢牢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按照《区安委会关于印发〈全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新安〔2023〕2号）和《区安委会关于印发〈全区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方案〉的通知》

（新安〔2023〕4号）等要求，层层落实属地、行业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坚决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武汉市新洲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29日



